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5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报告

本报告由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以下简称《条例》、《办法》）规定，对 2015 年政府信息公开依法公开信息情况进行了汇总编制，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5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门户网站（www.zgycrs.com.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联系。地址：银川市北京中路 166 号（邮编：750001，电话：0951—6888932；传真：0951-6888931；电子邮箱：68889323bangongshi@163.com）。

一、概述

2015 年，在局党组的领导下，银川市人社局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条例》《办法》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15〕22 号）要求，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努力提升公开质量和实效，为营造公开透明的政务环境，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我局高度重视，把此项工作列入局党组和办公会议的议事日程，坚持党组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的原则，认真研究政务公开工作，将政务公开纳入年度工作计划，明确落实措施。加强对公开工作的组织指导，检查督促，及时处理工作中出现的问题，保证工作正常有序，落实到位。做到政务公开工作与日常工作，与“三严三实”专题教育紧密结合起来，做到常抓不懈，共同推进。

（二）规范运作，提高实效。在推行政务公开工作中，我局十分注重工作质量和效果，对全局政务（信息）公开的工作内容和范围进行认真研究，做到不断充实公开内容、进一步明确时间、创新公开形式和程序。一是**依法公开**。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定，除涉及国家机密、个人隐私和法律、法规不予以公开的事项外，均予以公开。公开事项审定程序。全局的政务公开严格履行审定程序，经严格把关后方可公开。综合情况、重大事项经局长办公会讨论决定后公开；业务工作由各分管主任审定后公开；干部任用、提拔、廉政建设情况经党组讨论决定后公开；坚持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明确公开的范围、方式、程序以及监督保障措施，切实保障了老百姓能够方便快捷地获取公开信息；示证上岗制。服务窗口设立明显标识，工作人员佩戴工作牌上岗，方便公众监督；建立信息

反馈制。严格执行各项业务受理审批时限、办结时限，对咨询或投诉的事项要做到有问必答，有诉必应，按时限要求完成，并反馈当事人。

二是规范及时。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公开程序，规范公开内容，并对公开内容进行及时更新。按照有关要求，在政务公开工作中要做到程序便捷、渠道畅通、方便公众、优质服务。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方网网站提供政策咨询、业务指南、表格下载等相关业务。银川市市民大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服务大厅和市就业局、市社保局、市医保中心、市人事考试中心服务窗口。工作人员负责解释宣传相关人社信息公开的内容和相关业务信息。张贴社会保险办理服务指南、表格填写样本、工作人员岗位公示等方面信息的公开栏。利用电子显示屏、查询机等进行公开。公开 12333 查询咨询。通过宣传栏粘贴、广播电视、报纸等媒体形式公开。通过“3.5”学雷锋日、“3.15”消费者权益日、“12.4”全国法律宣传日发放服务指南、服务流程、服务卡片和宣传单等进行公开。

三是充实丰富公开内容。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从群众最急、最需要解决的问题出发，方便群众，服务社会，确定公开内容的重点。在工作内容的公开上，注重从办事公开逐步扩大到职能公开，信息公开和政策公开；在流程规范的公开上，注重从条件公开逐步扩大到程序公开，结果公开和时限公开。除涉及国家机密和政策规定不能公开，凡可公开的都尽公开，凡应需要公开的人社工作，通过不同渠道均予以公开。使办事群众具有知情权。

四是明确公开时间。

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坚持做到按不同的工作内容及时公开。五是创新公开形式规范公开程序。利用简报等形式报送信息，及时宣传报道开展工作情况；通过召开会议形式，通报有关工作情况；通过下基层调研，向群众解答其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传达上级的政策，通报有关信息。大型活动和重要事项通过电视、报刊等载体滚动持续报道和公告。做到了公开形式多样，宣传内容真实、公开和可信。对公开的内容，我局严格执行审核制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先由各科室对拟公开内容进行初步预核，再呈分管领导把关审核，然后才能公开。重大事项要经党组研究确定公开情况。

（三）加强协调，成效显著。今年，我局围绕市委、市政府要求，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历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及公众关切，扎实推进政务信息公开，主要采取三个结合，一是把政务公开与工作目标考核相结合；二是把政务公开与社会服务承诺相结合；三是把政务公开与党风廉政建设相结合，在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同时促进了其他工作的有力开展，收到了明显的成效。

二、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对社会公开的内容

- 1、公开人社局管理职能、组织机构和工作职责。
- 2、公开人社工作政策、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 3、公开各项业务办理流程。
- 4、公开公务员、事业单位招考事项。
- 5、公开专线咨询电话。
- 6、公开年度工作计划、重要工作部署及工作动态。
- 7、公开财务事项。
- 8、公开其它管理职能相关的事项。

（二）对系统内部公开的内容

- 1、公开内部各项规章制度和执行情况。
- 2、公开职工考核、交流、任免、奖惩情况。
- 3、公开职工廉洁自律情况。
- 4、公开职工关心的其它事项。

四、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平台，推动工作发展

我局围绕市委、市政府要求，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历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及公众关切，扎实推进政务信息公开，主要采取三个结合，一是把政务公开与工作目标考核相结合；二是把政务公开与社会服务承诺相结合；三是把政务公开与党风廉政建设相结合，在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同时促进了其他工作的有力开展，收到了明显的成效

一是超额完成各项年度目标任务。今年，自治区下达的创业就业和社会保障任务共五大类 23 项基本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 2 件为民办实事即：实施养老保障提标工程和实施创业就业培训基地提升工程得到全面贯彻落实，全民参保登记工、全面实

行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制度、社会保险“五险合一”经办体制改革、稳步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并轨改革若干项深化社会保障体制改革等任务也基本完成和全面展开。受到人社部、自治区人社厅和市委、市政府目标任务完成督查组的肯定。

二是加强信息编发工作。由办公室负责整理编辑，在市政府和我局官方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165 条，全文电子化率为 100%。政策规范性文件类信息 16 条，工作动态信息 30 条，公示公告 108 条，党建工作 11 条。其中财务经费公开 14 条，人事考试类信息 90 条，职称类信息 7 条，其他应主动公开类政务（信息）54 条。通过办公协同网报送各类简报 555 篇。微博共 14154 条，办结率 100%，单条微博最高阅读量 24 万人次。局属各单位网站均开设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政策公布、工作动态、公示栏等实时为广大市民提供政务信息公开服务。

三是改版门户网站，政策规定和工作动态及时上传。根据《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市政府网站普查的通知》（银政办发〔2015〕80 号）文件要求，我局对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进行了自查，重新设置了栏目，更新了办事指南，对存在的网站管理不强、内容单一化、栏目设置不完备、后台操作复杂、繁琐、日常检查不够、内容更新频率和内容量不够等问题进行了整改，向市政府进行了报告。目前，栏目基本完备，运行正常，链接顺畅，更新及时，为政务信息公开提供了良好的平台。

四是公开为民办实事。在银川电视台电视施政中，庄严承诺年度为民办实事事项。2015年银川市人民政府将“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作为为民办十件实事之一，此项工作已全面落实并圆满完成。每人每月基础养老金达到190元。基础养老金中：中央拨付70元，自治区拨付45元，银川市拨付75元。

五、受理信访件情况

建立和完善了领导处理重点信访问题“谁主管、谁负责”的归口办理机制，健全政务公开评议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办公室接到信访件后，首先提交局领导批示，根据职责范围由各部门协同处理，在规定的期限内书面反馈并做好登记归档。做到了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办结率、回复率、满意率都达到100%。2015年共收到各类信访件73件，其中：自治区人社厅转办3件，市委、市政府领导批示件16件，市信访局转来25件，局机关收到直接来信和接待19件。12345优化发展环境受理单259件。办结率100%。

六、存在的不足

1、政务信息公开的工作力度还不够，公开的信息项目、内容、形式都需要进一步加强和完善。

2、信息公开的手段还比较单一，公开的渠道还不够宽。

3、政务微博答复还不够及时，稿件语言不够精炼，时效性不是很强，分析和反映问题的视角不够精准、被新闻媒体采用量少等等，另外，微博互动性不强，投诉的问题，涉及多部门工作时，

缺乏部门间沟通协调。

七、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宣传，提高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提高依法办事水平。

（二）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的规范完善。对公开的形式、内容、时限、程序、监督和运行机制等进一步规范，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强化信息公开的规范运作。

（三）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的监督力度。加强对信息公开的监督检查，坚持把信息公开与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结合起来，将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深化，使之真正成为推动我局工作质量和水平提升的基础性工作。

（四）进一步抓好信息公开的探索创新。积极适应新形势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新要求，不断探索、丰富内容、创新形式，不断把我局信息公开工作推向深入。

（五）加强网站建设管理。及时更新，不断完善网站栏目，便于工作、服务群众。

附表：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5年3月4日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5 年度)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165
其中: 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16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16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65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4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65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4154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二、回应解读情况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0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0
其中: 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 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0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14154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329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0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 收到申请数	件	0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0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6
(二)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6
(三)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6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0
2.兼职人员数	人	6
(四) 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0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0
(一)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0
(二)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0
(三) 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0